

新源县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新源县农业农村局坚持组织保障有力，推动政务公开高效实施。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站校各司其职，分工负责，相互配合，严格落实三审三批制度，由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责任人，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为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提供了有效的组织保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州农业农村局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农业农村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机制，规范运作程序，扎实推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通过新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178 条。其中：工作动态 10 条、行政处罚案件公示公开 145 条、其他通报 1 条、补贴发放公示 22 条。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平台上传农业农村领域相关法律法规政策 156 条。主动公开涉农补贴情况如下：一是 2023 年新源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按照《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涉农补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农办计财〔2019〕41 号）文件要求，及时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

截止目前，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资金 3314.217658 万元，补贴面积 15.58 万亩，涉及 2950 户。二是 2023 年新源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按照《关于印发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农办计财〔2021〕8 号）文件精神，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及时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截止目前，农机购置补贴发放资金 850.9430 万元，农机购置补贴共发放 485 台，受益户 357 户，报废补贴共发放 109 台，90 户。三是 2023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项目（草原生态奖补资金），资金共计 3580 万元、共计执行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总面积 666.67413 万亩，总资金 3449.12035 万元；涉及全县 6459 户，已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公示。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未收到过信息公开申请。未接到关于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电话咨询，也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日常工作中，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收集、审查、处理机制。所有公开信息由局办公室主动收集，各业务科室按要求上报。二是局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按照“先审查，后公开”、“一事一审”原则及保密审查的要求，凡是需公开的政府信息，由局办公室登记审查，经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经办人审核签发。

(四) 平台建设情况。2023年,我局进一步加强平台建设,根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依托新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单位职责、领导信息、机构设置、工作动态、权责清单、通知公告等内容。

(五) 监督保障情况。一是调整完善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充实了工作力量,明确了局机关各科室任务分工,强化了组织保障。二是梳理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做到了信息公开重点突出、内容明确、更新及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表格如下: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表格如下：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 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该部分以表格形式报告。表格如下：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定差距。具体表现是政务信息公开上存在内容更新不及时的问题。

改进措施：一是以主动公开为重点，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信息发布程序。二是加强领导，加大政务信息更新力度，落实工作目标，做到信息生成与发布保持同步。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新源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1月20日